

##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23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袁文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6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

## 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该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75）。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的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6）。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